

“呼格案”真凶赵志红一审被判死刑

其故意杀人致10人死亡



被告人赵志红在庭审现场

昨天上午，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被告人赵志红故意杀人、强奸、抢劫、盗窃一案进行公开宣判，以故意杀人、强奸、抢劫、盗窃罪并罚，对赵志红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罚金人民币53000元，同时，判决赵志红赔偿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经济损失共计102768元。赵志红表示还要考虑一下再决定是否上诉。

综合新华社、《新京报》、《法制晚报》

最后陈述基本在说对不起

昨天上午庭审开始前，呼市中院的门口已有很多协警、交警在现场维持秩序。很多人以及媒体记者都已经到达等候入场，电视媒体转播车停在大楼旁边。呼格吉勒图的父亲李三仁、母亲尚爱云也来到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旁听赵志红案宣判。

谈及庭审中哪些场景印象最深刻，赵志红辩护律师张瑞军与谢飞称，“检察机关一共指控赵志红犯了10起命案，有4起命案的受害人家属提起民事诉讼。这些家属的家庭条件非常困难。有一位受害人的丈夫残疾，独自一人抚养孩子。他们在现场见到了赵志红，发言时都哭了，但基本都没有痛骂，也没有过激行为。他们越理性，我们越难受。”

据律师介绍，在庭审的最后陈述中，赵志红说的不多，基本是“对不起”，愿意接受法律公正的审判。他说法律的意义在于挽救每一个失足的人。他愿意用劳动创造财富，回报社会，重新做人。这些透露出来的都是求生心理。

“4·9”案系赵志红所为

一审审理查明，自1996年4月至2005年7月间，被告人赵志红在内蒙古

呼和浩特、乌兰察布两地连续实施故意杀人、强奸、抢劫、盗窃犯罪共计21起。其中，故意杀人致10人死亡，强奸妇女、幼女共13名，抢劫财物价值31400元，盗窃财物价值3500余元。

法院认为，赵志红故意杀人奸淫尸体或强奸妇女后为灭口杀10人，情节恶劣；多次采用暴力胁迫手段入户或拦路抢劫，抢劫数额巨大；多次秘密窃取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分别构成故意杀人罪、强奸罪、抢劫罪和盗窃罪。虽然其主动坦白部分罪行，部分犯罪系未遂，但根据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和社会危害程度，对其不足以从轻处罚。最终，作出上述判决。

宣判结束后，法官询问他是否上诉，赵志红只说了一句：“我考虑一下。”

对于呼和浩特“4·9”杨某某被害案，一审法院认为，赵志红始终供认该起事实，且有证人证言、现场勘查笔录、尸体鉴定意见、指认现场录像等证据在案佐证，能相互印证，足以认定。但是，赵志红故意杀死被害人后奸尸，构成故意杀人罪，不构成强奸罪。

赵母：“母子缘分已尽”

呼格吉勒图的父母李三仁、尚爱云也出现在了当天的庭审现场。他们对

媒体说，不管赵志红是多么的十恶不赦，他在最后关头能够承担责任认罪，让我们看到了他的良心发现，今天我们就是来看一眼。

赵志红案引发关注之后，媒体也多次去赵志红家中采访其父母。据报道，赵志红的母亲在接受采访时说，赵志红到看守所后给家里写过一封信，但家里并没有回信，因为不想回。赵志红的父母已经放弃了他，没有给他聘请律师，也没有到庭审现场来旁听，甚至在他被羁押的9年里，他们也没有去看过一回。

当被询问到如果有机会，能见一下赵志红，赵父坚定而明确地表示，“我不见他，说了不见，就肯定不见他”。“我们都恨他。那么多孩子，好端端的，给害了，我们向她们(受害人)道歉。”赵母还说，“母子缘分已尽，不想再有联系，不想再见他了。”据悉，2014年12月15日，当获知呼格吉勒图被改判无罪后，赵志红的母亲还是通过电话，向呼格吉勒图的母亲表达了歉意，代替赵志红说了声“对不起”。

被捕前与多名女子暧昧

呼市公安局原主管刑侦的副局长、赵志红案专案组组长赫峰介绍，赵志红出生在特别闭塞的乡村，排行最小，上面有哥哥姐姐，身材矮小的赵志红打记事开始，就长时间生活在极度自卑的环境里。争强好胜、性格倔强的赵志红特别爱和哥哥姐姐们动手打架。由于身材矮小，他童年的记忆全都是被欺负、挨打的场景。

长大以后，为了糊口他做过小生意，开过黑出租，但拮据的生活还是让他充满了自卑感。家庭的不幸福、性格的孤僻和从小受欺负挨打的印象让他潜意识里有了强烈的报复心理。从专找柔弱的女性作为侵害对象可以看出，强烈的自卑感让他的征服欲逆向生长，直到疯狂、癫狂。

他为什么可以？要知道，他专找比自己弱小的女子作案，而且多次作案都是先将对方杀害后再行强奸之事，目的居然是“她们再也不会反抗，可以随心所欲”。

除此之外，赵志红的心理世界非常复杂，逻辑缜密、头脑清楚，特别善于伪装并且语言非常丰富。比如被捕后，有两名女子都向公安机关发誓保证称：“他可是一个大好人，你们肯定抓错了……”

赫峰介绍，有情报显示赵志红被抓时和一名女性幼儿园园长同居，并且经常通过附近的公共电话偷偷和另外一名外地女子电话聊天。

刘汉、刘维等5人 昨被押赴刑场执行死刑

记者昨天从湖北省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2月9日，经过最高人民法院核准，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对犯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故意杀人罪等罪的罪犯刘汉、刘维、唐先兵、张东华、田先伟执行死刑。

1993年以来，被告人刘汉、刘维伙同他人以合法成立的四川汉龙集团等公司、企业为依托，组织、领导具有黑社会性质的组织。该黑社会性质组织为树立其非法权威，维护其非法利益，为非作恶，欺压、残害群众，有组织地实施了故意杀人、故意伤害、非法拘禁、非法买卖枪支、非法持有枪支、弹药、敲诈勒索、故意毁坏财物、妨害公务、寻衅滋事、开设赌场、窝藏等数十起犯罪活动以及随意殴打他人、聚众赌博、串通拍卖等11起违法行为，共造成8人死亡、多人受伤等极其严重的危害后果。该黑社会性质组织通过实施违法犯罪活动及利用国家工作人员的包庇和纵容，称霸一方，在四川省广汉市、绵阳市、什邡市等地形成重大影响，并对广汉市的赌博游戏机行业形成非法控制，严重破坏了上述地区的经济秩序和社会生活秩序。

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开庭审理，于同年5月23日公开开庭宣判，以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故意杀人罪等罪对刘汉、刘维、唐先兵、张东华、田先伟等5名被告人判处死刑。宣判后，刘汉、刘维等被告人提起上诉。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开庭审理，于同年8月7日公开开庭宣判，维持对刘汉、刘维、唐先兵、张东华、田先伟等5名被告人的死刑判决，并依法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死刑。

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遵照最高人民法院的执行死刑命令，将罪犯刘汉、刘维、唐先兵、张东华、田先伟押赴刑场，执行死刑。依照法律规定，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执行死刑前安排罪犯刘汉、刘维、唐先兵、张东华、田先伟会见了近亲属，充分保障了被执行罪犯的合法权利。

据新华社

单独两孩一年 我国出生人口增加47万

单独两孩政策实施以来，中国出生人口形势发生了怎样的变化？记者9日从中国人口学会主办的中国人口形势分析与展望研讨会上了解到，2014年我国出生人口1687万人，较2013年多47万人。专家分析，受单独两孩政策影响，预计2015年出生人口较2014年将增加100万人左右。

据了解，我国出生人口从上世纪90年代开始出现趋势性下降，从每年2000多万人下降到2003年的1600万人以下，之后一直在1600万人上下波动，最低达到1584万人。2014年比2013年增加47万人，逼近2001年1702万人的高点。

国家卫生计生委基层指导司司长杨文庄说，在我国育龄妇女总量趋于减少的情况下，出生人口不降反升，这表明单独两孩政策的效果正在显现。

中国人口学会会长翟振武认为，2014年我国出生人数的“跳跃式”上升和出生人口性别比的“断崖式”下降，有多方面原因。一是有些省份单独两孩政策落地较早，部分单独夫妇生育了第二个孩子，二是双独夫妇陆续进入生育第二个孩子的年龄，此外，不排除部分夫妇为避免在羊年生育，赶在马年内完成生育等原因。

翟振武分析说，现有数据表明，2015年出生人口可能再度较大幅度跳跃，或将逼近1800万。

据新华社

芜湖燕大润伟机械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及11476171.68元 债权挂牌转让公告(摘要)

长交所公字[2015]第13号

一、转让标的名称：芜湖燕大润伟机械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及11476171.68元债权。

二、转让方：秦皇岛燕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三、公告期限：自2015年2月10日至2015年3月12日。

四、报名时间：自2015年3月3日至2015年3月12日(每工作日8:00-16:30)。

五、意向受让方资格及前置性条件：详见公告全文。

六、挂牌起始价：人民币18,620,621.17元。

七、交易保证金：人民币650万元。

八、交易方式：
1、挂牌期满，如征集到一个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2、挂牌期满，如征集到两个及以上符合

条件的意向受让方，采取网络竞价(多次报价)的交易方式。

九、交易时间：另行通知。

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产权业务部

联系人：汪经理

联系电话：0553-3117530

传真：0553-3117971

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市渡春路1号(芜湖市人大原办公楼)

若要了解项目详细信息，请查阅转让方在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网站(www.ccjex.com)发布的《芜湖燕大润伟机械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及11476171.68元债权挂牌转让公告》全文或到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购买该项目《出让文件》。

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

2015年2月10日

安徽省人民政府指定公物拍卖机构
银河采砂权有偿出让公告 15期
于3月1日(周日)上午9时在合肥市包河区庐州8号酒店海棠厅(庐州大道与龙川路交口处东南角)举行出让会，公告如下：
1. 标的：宿松县八里江口采区江砂开采经营权，位于长江上下游河段进口段深泓左侧水域，开采总量60万吨。参考价区间为540—600万元(以出让文件内容为准)。
2. 竞买人资格：境内2014年1月1日前依法注册实缴资本在5000万元(含)以上存续的法人企业。【以工商局查询为准】
3. 展示时间及踏勘地点：公告日起至2月28日止，位于宿松县长江上下游河段进口段深泓左侧水域，竞买人自行踏勘。
4. 注意事项：
①在2月10日至17日下午5时前，领取《有偿出让承诺书》。
②于2月17日下午5时前携带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并加盖公章复印件2份，经审查合格方可购买有偿出让文件，3000元/套(售后不退)。
③经审查合格的意向竞买人(须法定代表人本人)在2月17日下午5时前，到银河公司签署《有偿出让承诺书》或《授权委托书》。
4. 意向竞买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在2月28日上午12时前(以到账为准)，向本公司缴纳竞买保证金600万元(请提前2天转账确保到账)(户名：安徽省银河拍卖有限责任公司；账号：12185001040008646；开户行：农行三牌楼支行(合肥))，办理相关登记手续。未成交的保证金会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息退还。
电话：0551-62609766、13955199530 陶
地址：合肥市庐阳区长江中路55号(小东门)省委办公厅服务楼4层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日